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
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现就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含专业能力测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人员名单

面试时间	职位名称	职位代码	姓名 （按姓氏笔画排序）	准考证号
4月2日 （上午）	检察业务岗一	615015701	王珊珊	111062000822
			史珊珊	111069201529
			刘易辰	111060301618
			李士钰	111055000526
			杨寅辰	111120400605
			邱奕夫	111062000606
			何寘宇	111122100303
			张潇	111060801726
			张亚峰	111074801106
			陈佳宁	111021101424
			郭家书	111070100623
			梅林燕	111021500119
			崔敏涵	111012100307
			韩利楠	111070700727
			韩晓萌	111051001328
4月2日 （下午）	检察业务岗二	615015702	刘雨欣	111062002012
			江怡娴	111090302229
			李昌鑫	111072001409
			杨艳楠	111141000226
			胡瀚文	111072601902

二、面试安排

面试地点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双林东路1号院3号楼，可乘坐地铁14号线至郭庄子站下车，转乘634路或507路公交车至梅市口站下车，然后步行至面试地点。

请考生按照面试时间安排，于本人面试当天上午8:00或下午13:00前，到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报到，参加面试。未按时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

三、成绩查询

成绩将于2023年4月6日，通过北京市人事考试通用平台公布，考生可登录后自行查询。

四、注意事项

（一）考生报到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

（二）面试期间，考生务必遵守面试考场规则，服从工作人员管理。

（三）请考生仔细阅读本公告事项，认真做好有关准备。如有疑问，请电话咨询： 010-59905619。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

2023 年 3 月 24 日